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 2024-030

##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讯表决）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8 名，实际表决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通讯表决，逐项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方案》：

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 16.07 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回购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同时，为了保证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顺利实施，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3 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暨推动“提质增效重回报”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1）。

二、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因实施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事宜，向 291 名激励对象发行股份 13,911,7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859,946,895 股变更为 873,858,595 股，注册资本相应由 859,946,895 元变更为 873,858,595 元；同时结合新修订的《公司法》及公司实际，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3 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2）。

三、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3 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4-033）。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日